

项目绩效自评价			
项目名称：	(民盟)民主党派自身建设	预算单位：	中国共产党上海市闵行区委员会统战部
具体实施处(科室)：	民盟区委	是否为经常性项目：	是
当年预算数(元)：	442,500.00	上年预算金额(元)：	0.00
预算执行数(元)：	442,295.49	预算执行率(%)：	100.00%
项目年度总目标：	项目总目标：建设高素质的参政党。积极参政议政，建言献策，为闵行区经济、社会发展作出民盟应有的贡献。项目年度目标：1、完成政协大会发言稿，完成政协集体提案5—8篇，收集盟员集体提案70—90篇。2、加强基层支部建设，按照支部工作计划和总结对各支部工作进行总结评定。		
自评时间：	2020-06-30		
绩效等级：	优秀		
主要绩效：	经过骨干盟员认真调查研究，在区政协六届三次大会上，民盟区委大会发言《追寻闵行文化之脉，厚积现代新城之根》获得各方好评；大会期间，民盟区委共提交集体提案5件，盟员政协委员共提交个人提案26件，大部分承办单位认为民盟区委集体提案针对性、指导性和可操作性较强，表示将采纳解决。完成民盟市委参政议政课题，区“十四五”平行课题，和与结对共建单位区农委合作课题报告《“三新融合”，建设城市化背景下的闵行美丽乡村》。全年共收到盟员社情民意150余件。民盟区委和11个支部、7个专委会共开展“不忘合作初心，继续携手前进”主题学习教育活动及社会服务活动近百项，进一步增强了多党合作政治共识，增强了组织凝聚力。		
主要问题：	各支部、专委会开展活动积极性和经费使用效率存在一定差距。		
改进措施：	民盟区委要加强与各支部、专委会的联系，开展活动积极性和经费使用效率实现均衡化。		

一级指标	指标名称	指标解释	权重	自评分	备注
投入与管理 (36分)	财务(资产)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和执行的有效性	项目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、完善、有效，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对资金规范、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，以及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。	5	5	
	项目设立的规范性	项目的申请、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，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。	5	5	
	绩效目标合理性	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，是否符合客观实际，绩效目标与预算是否匹配。	8	4	
	预算执行率	反映项目预算执行的进度	8	8	
	资金使用的合规性	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制度和规定，项目资金使用是否规范和安全。	6	6	
	项目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和执行的有效性	与项目直接相关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、完善和有效，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，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。	4	4	
	4	上报社情民意	17	17	

产出目标 (34分)	组织好每一次活动	各基层支部活动数量≥4次	17	17	
	一年			0	
效果目标 (15分)	推动民盟自身建设	参政议政履职情况良好	15	15	
影响力目标 (15分)	长效管理	满意度≥90%	15	15	
	人力资源			0	
合计			100	96	

说明：1、依据本项目应实现的绩效目标或工作计划，对照已完成的情况，进行绩效自评。
 2、绩效等级说明：自评分合计90（含）-100分为优秀，75（含）-90分为良好，60（含）-75分为合格，0-60分为不合格。
 3、产出目标、效果目标和影响力目标可根据项目情况自行增加绩效指标。